

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承诺书

淄博市生态环境局临淄分局：

我单位山东祥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.7 万吨抗氧化剂、烷基酚及粗酚精制项目（一期装置）精馏工艺、产品包装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达到受理条件，按照环保部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指南（试行）》文件要求，为认真履行企业职责，自愿依法主动公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全本信息（同时附删除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等内容及删除依据和理由说明报告），并依法承担因信息公开带来的后果。

特此承诺！

山东祥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

2025. 3. 18